

中国古代报纸探源

黄卓明 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中国古代报纸探源

黄卓明

人民日报出版社

中国古代报纸探源

黄卓明 著

责任编辑：贺 海

※

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

中国人民解放军

第4229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印张6 字数125千字

1983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0,000

书号：3132·029 定价：0.70元

前 言

建国前后，我曾断断续续地利用业余时间，对中国新闻史作过探讨，并想从头搞起，在一段较长的期间里，集中精力查阅古籍中有关中国古代报纸的产生和发展情况的史料。还曾把探讨所得写成两文：一是《京报起源于明季》，发表于1948年10月南京“中央大学”新闻系主编的《报学杂志》第一卷第四期；一是《宋代的报纸》，连载于1957年4月至5月中国人民大学新闻系主编的《新闻与出版》第十三、十四、十五期。又曾把当时已收集到的全部史料，汇编为《中国古代报纸史料辑述》，初稿于1955年1月写完；已发表的《宋代的报纸》一文，实际上就是从中抽出稍加修改而成的。但因业余时间毕竟有限，同时也是因为治学兴趣较杂，探讨中国古代报纸史与探讨《周易》哲学思想两个项目交叉进行，所以未能对“史料辑述”再作进一步的思考和修改，使之脱离初稿状态。后来感到两者难以兼顾，特别是感到“史料辑述”还不能系统地说明中国古代报纸的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过程，有的问题也还需要补充史料进行分析研究，而要想达到这样的愿望，势必要集中时间和精力才能完成。于是就索性放弃了对中国古代报纸史的探讨，把“史料辑述”原稿连同其他一些有关近代、现代报纸的资料，全部赠送给中国人民大学新闻系，提供编写中国新闻史教材的参考。事有凑巧，相距二十年，我于1978年退休后，在1979年至1980年之间，应该校的聘请兼任新闻系副教授一年多，因而旧念重

兴，认为中国古代报纸的产生和发展过程应是中国新闻史的组成部分，又想在余年中把过去所编的“史料辑述”修改出来，写成一部中国古代报纸史。遗憾的是，由于中国人民大学备受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摧残，复校前经过十年动乱，不仅资料损失极为严重，即使幸存的部分资料，也因多年杂乱堆放，整理工作极为困难，致使那个“史料辑述”一时不能找到。在这样的情况下，只得根据已发表的两文，并凭能以记起的线索，多次到北京图书馆查阅史料，再作整理，写成讲稿，于1980年3月间，分别在中国人民大学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的新闻学研究生班作了讲述。这个讲稿较之“史料辑述”，虽然史料的数量大为减少，却在查阅史料的过程中有所新的发现，从而对某些问题的看法又有所修改或发展。直至同年11月上旬，感谢中国人民大学新闻系资料室工作同志的支持，终于找到了那个“史料辑述”的原稿，这才使我写作中国古代报纸史的设想成为可能。否则，仅就讲稿改写，条件也是不够的。

叙述如上的经过，又在于说明两点：1.这本小书就是在“史料辑述”和讲稿的基础上再作修改而成的。2.它的写成具有偶然性。如果我不在退休后到人大新闻系兼任教职，不会旧念重兴，想把探讨中国古代报纸史的工作告一段落，因为这个旧念毕竟已经放弃二十年了。如果过去所编的《中国古代报纸史料辑述》初稿，不幸在十年动乱中葬送了，也不可能写成象现在这个占有史料较多并自认为尚能说明问题的小书。

其次，想谈谈写作的企图。所谓企图，就是谋求符合历史实际，对中国古代报纸的产生和发展的全过程，描绘出一

个轮廓。

一般说来，在中国新闻史的研究工作中，关于古代部分的分歧意见较大。比如说，古代出现的以“官文书”为主要内容的手抄“邸报”，能不能算是报纸？如果回答是肯定的，那末，这种手抄报纸究竟产生于哪个朝代？何况除“邸报”外，古籍记载还有着其他许多名称，它们的历史背景和具体情况，又究竟有没有区别？象这样一些问题，都有待于理论联系历史实际地进行探讨，作出明辨。因而在这本小书里，对于为什么认定中国古代存在着报纸，提出了自己的见解，并对于它的产生及其发展过程，力求根据史料加以论述。这样的写作企图，也就是谋求对众说纷纭的中国古代报纸史问题，提供探讨所得的一己之见。

再次，还想谈谈为什么对这本小书的题名使用“探源”字样。这是因为，中国的古籍浩如烟海，有关古代报纸的史料在所谓“正史”中极为少见，主要是依靠向古人的文集和记载故事轶闻的“野史”、“杂记”一类著作中去寻找，甚至旁及古典文学作品。从而决定这本小书在史料的收集方面必然有所遗漏，也就决定所作的论述必然只能是探讨性的。而要彻底地弄清楚中国古代报纸史的问题，还有待于更充分地掌握史料和对之进行更深入的分析研究。注明为“探源”，目的就在于体现它的探讨性，希望获得新闻史研究工作者和史学家的指正或补充，以使中国新闻史的古代部分，更为准确，更为充实。

最后，有必要说明一下有关这本小书的一个写作设想。研究任何事物的历史，都要从事实出发。不收集大量的史料，不对之进行分析和综合，就谈不上什么历史研究。探讨

中国古代报纸史自然不能例外。但是，如果单纯地罗列一大堆史料，固然也可在一定程度上说明问题，却难免走上“历史学即史料学”的偏向；如果不占有大量的史料，也就无所根据，做不到从复杂多样的历史现象中，“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地得出概括的认识。怎样才能处理好这个问题？我的考虑是：一则公开出版的有关中国新闻史的古代部分的著作为数极少，甚至可以说是一个有待探讨的课题；二则对于中国古代报纸问题的见解还分歧较大，原因之一，应与史料有关，甚至关于中国古代报纸的史料也应是一个有待收集汇编的工作。因而认为，仍有需要引述史料原文，以示论证的根据，但又不止于这一步，要把重点放在具体分析上，力求系统地阐述中国古代报纸的历史发展过程。正是基于这样的考虑，所以在论述中大段大段地引用史料。也可以这样说：这本小书固然是探讨中国古代报纸的历史，却同时体现为“中国古代报纸史料汇编”。

为了收集有关中国报纸的史料，我是下了一番笨功夫的。例如，曾在长达十年的期间里，翻阅过二十四史的“本纪”、“职官志”和“列传”部分，以及解放前商务印书馆出版的《丛书集成》的大部分，还翻阅了全部《东华录》。尽管以个人的力量，不可能做到收罗无遗，但积累的史料，大多未见于已发表的有关中国古代报纸的论著。这也使我在重作探讨中国古代报纸史的时候，对这些史料引起旧有的感情，成为形成如上所述的写作设想的一个因素。

以上几点，就是我在《前言》中需要说明的。

黄卓明

1982年1月17日

目 录

有关探讨中国古代报纸史的一个关键性 问题·····	(1)
还不能肯定汉代 已有“邸报”·····	(11)
中国古代报纸应始于唐朝廷发布 的“报状”·····	(19)
“报状”经由藩镇自行抄传而形成的	
唐代“进奏院 状 报”·····	(29)
由朝廷直接向全国传播的宋代“进奏院 状 报”·····	(39)
属于“进奏院状报”支流的 宋代“邸报”·····	(50)
始见于北宋后期的民间经营的印刷 报纸·····	(60)
北宋末年一度出现的具有特殊性质 的“朝报”·····	(63)
主要为进奏官吏所私下经营并被称作	
“新闻”的南宋“小报”·····	(66)
应是南宋“小报”残存的元初“邸报”·····	(73)
具有中央政府公报性质的明代“邸报”·····	(76)
类似南宋“小报”的明代“朝报”·····	(90)
关于始见于明代的“塘报”性质的 探讨·····	(92)
明代地方官府间的“日报传抄”·····	(94)
仅见于明末的农民起义军“牌报”·····	(96)
创始于明末的民间经营的《京报》·····	(101)
继承明代“邸报”的清代“邸钞”·····	(108)
八国联军侵华时的西安“行在邸钞”·····	(126)
清代发生的两次“伪传邸钞案”·····	(128)

继承明末《京报》的清代《京报》	(150)
出版《京报》的“报房”	(163)
清代的“小报”和“小钞”	(170)
结 语	(177)

有关探讨中国古代报纸史的一个关键性问题

象近代和现代这样的报纸，即具有新闻和言论两方面的内容以及铅字印刷的编排形式，在中国古代是找不到的。这就引出了一个问题：既然如此，为什么说古代已有报纸存在？并以什么条件为根据来判断它的存在？应该说，这是探讨中国古代报纸史的一个关键性问题。而且只有明辨了这个问题，才能明辨中国古代报纸究竟起源于何时，又是怎样发展起来的。

对于这个问题，我的看法是：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告诉我们：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在运动发展中；但每一个具体事物在它自己的发展过程中又分出阶段来。现代报纸是在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下，在近代报纸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近代报纸同样是一定社会历史的产物，不可能突然而出，依然有其发展的基础。这个基础就是古代报纸。甚至古代报纸的形成，也有其一定的基础，只不过作为它的发展基础的事物还没有转化到具备报纸的条件罢了。因而，尽管无论内容和形式，古代报纸都与近代和现代的报纸保持着距离，却不能不承认它是一种雏形的或原始形态的报纸。实际上，近代初期的报纸也与近代后期的报纸保持着一定的距离。由原始形态报纸逐步发展到现代形态报纸，就是体现了报纸在它自己的发展过程中的阶段

性。这种阶段性，又体现为报纸在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下，由不完善发展到完善，由低级发展到高级。从整个社会历史来说，今天的中国是历史的中国的一个发展。作为社会事物的报纸，今天的报纸当然就是历史的报纸的一个发展。不应该割断历史；同样地，也不应该割断报纸的历史，否定古代原始形态报纸的实际存在。

为什么要提出这个观点？主要是因为中国古代的原始形态报纸以传播“官文书”为主，所以有的同志曾认为它属于当时封建社会的朝廷向下传达的官方文件，还不能算是报纸。有的同志在论述中国古代报纸的文章中，曾提到“本文并不打算讨论古代的‘邸报’该不该属于报纸的范畴”，说明这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当然，对于单纯的“官文书”和原始形态报纸是必须加以区别的。混为一谈，就失去了作为报纸的自身所应具备的条件。但我认为，大量史料说明了一个实质性的问题。这就是：原始形态的报纸，是在中国的中世纪，被封建统治阶级利用为政治宣传工具而开始出现的。它有着一些特征：一是除以传播“官文书”为主外，还包括当时朝廷政事的动态报道；二是定期发布，或每日发布；三是以同一的内容，通过一定的传报组织系统，广泛地进行传播，不同于向一定单位下达的“官文书”；四是虽然主要由朝廷主持，但有的则不是这样；五是并非由朝廷主持的，不仅内容超出了朝廷传报范围，有的还收取一定的费用；六是有的即使不超出朝廷传报范围，却由民间所经营出售。也就是说，它既体现为同单纯的“官文书”有着区别，又体现为原始形态报纸自身所应具备的条件。它既是一种政治宣传工具，又和“官文书”有所同有所不同；两者之间的有所不同

还大于有所同。中国古代的报纸就正是这样地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并在这样的基础上，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相应地形成近代和现代的报纸。不然的话，近代和现代的报纸就成为无源之流了。

此外，有的同志虽然承认中国古代有着手抄的雏型报纸，但认为：“严格说来，报纸是近代资本主义时代的产物。”所持理由：一为这种雏型报纸的内容同广大群众关系很小，它和近代报纸距离甚远；二为产生报纸的决定性条件，是资产阶级的兴起，需要利用报纸作为政治斗争工具，大造舆论，号召人民团结起来打倒封建制度，为资本主义的发展铺平道路。我则认为，说中国古代报纸无论内容或形式都与近代报纸距离甚远，是符合实际的。但要同时看到：尽管它流传于封建统治集团的各级官吏之间，并不和广大群众直接地接触，而其目的在于通过各级官吏来镇压和统治全国人民，应是明显的；尽管它的内容以朝廷发布的“官文书”为主，而其作用在于巩固封建王朝的中央集权和封建统治，也应是明显的。只不过它不以广大群众为读者对象，而以作为封建统治的社会基础的各级官吏为读者对象；它不属于被统治阶级打倒封建制度的政治斗争工具，而属于封建地主阶级加强统治人民的政治斗争工具。从这一意义来说，它和广大群众仍是有着关系的。何况大量史料表明，在中国的古代报纸中，还曾基于封建统治集团的内部矛盾面被利用为对抗朝廷的工具，或被利用为谋利的手段，以适应各级官吏及时了解朝廷政事动态的需要，内容都超出了朝廷发布的“官文书”的范围。可见，无论限于或超出“官文书”范围的中国古代报纸，如果把它提到一定的历史条件上来看，就都含有

一定的政治斗争的因素。那种基于封建统治集团内部矛盾而出现的报纸，政治斗争的因素应更为明显，只是不同于阶级和阶级之间的政治斗争而已。象这样的情况，为了区别于近代资产阶级用来作为推翻封建统治阶级而大造舆论的报纸，也不能不承认中国的古代报纸曾经被封建统治阶级用来作为巩固中央集权和统治全国人民的政治宣传工具，或被用来作为封建统治集团内部进行斗争的政治宣传工具。更何况史料表明，明末农民起义军在军事活动地区内，利用过雏型报纸，作为团结人民，打击敌人的宣传武器。这种报纸已不仅具有阶级和阶级之间的政治斗争性质，而且已和广大群众直接发生关系。如果仅着眼于中国古代报纸的内容和形式都和近代报纸距离甚远，以及它的读者对象主要是各级封建官吏，那就势必导致否定它所能发生的通过各级封建官吏来统治全国人民的关系，从而否定它所含有的政治宣传工具的性质。如果认为严格说来报纸是近代资本主义时代的产物，实际上也就否定了中国古代原始形态报纸的存在，并割断了古代报纸和近代报纸之间的一定的历史继承性。

在舆论问题上，又有同志曾认为象“邸报”一类的中国古代报纸，只是传播朝廷发布的谕令章奏，并不代表舆论。对此，我则认为，狭义地把“舆论”理解为时事评论或被压迫人民的呼声，这个说法应是符合历史实际的。但如广义地理解，那就不能不看到历代王朝都是有选择地传播谕令章奏的；也不能不看到在中国两千多年的封建社会里，不可能有言论出版的自由。封建统治者按照他们的规定，广为传播谕令章奏，就是为了灌输封建思想，就是为了控制各级官吏来加强对人民的封建统治，亦即利用报纸为巩固封建制度而大

造舆论。只不过基于历史条件的局限性，它的传播范围以谕令章奏为主，读者对象以各级官吏为主，不与广大人民群众直接发生关系罢了。可见还不能简单地根据传报内容和读者对象，就判断“邸报”之类的中国古代报纸并不代表舆论。实际上，认为“严格说来，报纸是近代资本主义时代的产物”，也应是和对舆论的理解具有密切关联的。如果“邸报”之类的报纸不是为了巩固封建制度而造舆论，那么，举例言之，清代自始至终允许民间经营“报房”，据“邸钞”翻印，公开出版《京报》，倒成为难以解释的事情了。与此相反，例如宋代出现了脱离朝廷传报范围的“小报”，封建统治者就要严加查禁，这也说明了他们只允许按照所规定的来造舆论，不允许甚至害怕有人利用能造舆论的报纸。

社会事物总是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而发展的。正是在报纸被封建统治阶级利用为政治宣传工具的基础上，当中国进入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近代，首先出现的脱离“官文书”范围的报纸，是由外国传教士创办的为帝国主义侵略服务的《察世俗每月纪事传》，外商也在上海的所谓“租界”创办了早期的《申报》；继而出现的是中国资产阶级改良派创办的鼓吹维新的报纸，例如《中外纪闻》、《时务报》、《湘报》、《国闻报》等；与此同时出现的，是在伟大的资产阶级革命家孙中山先生领导下而创办的为旧民主主义革命大造舆论的报纸，例如《国民报》、《苏报》、《中国白话报》、《民报》等。由此可见，报纸循着这样的途径，由古代报纸演进为近代报纸，就不但体现了它在历史发展过程的长河中的阶段性，也体现了中国报纸的历史发展的自身特点。其实，对于古代报纸和近代报纸的划分又不能是“一刀

切”的。因在经过辛亥革命，清王朝被推翻之前，传播“官文书”的原始形态报纸与近代形态的报纸同时并存。

至于中国的古代报纸以手抄的为主，也不应成为严格说来报纸是近代资本主义时代的产物的论据。一般认为，外国最早的报纸出现于十六世纪的欧洲。当时在威尼斯创办的登载城市生活新闻报道和宫廷政事动态的报纸，就是手抄的。这种手抄报纸，不久即推行到了其他国家；在法国被称为“手抄新闻”（Nouvelles à La main）；在美国被称为“新闻信”（News Letters）。尽管它们已和城市居民发生关系，不同于中国早在唐代（七世纪初期——十世纪初期）开始出现的手抄报纸仅流传于封建统治集团的人物之间，却说明了一个问题：报纸的传播手段也是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的。中国古代报纸的传播手段长期停留于手抄，就是基于中国封建社会的社会生产力的长期迟缓发展。

总之，我认为，不应单纯地从所载内容出发，或单纯地从流传范围出发，或单纯地从传播手段出发，来看待中国的古代报纸问题，而应从中国的历史实际出发，对它的产生和发展进行探讨。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又告诉我们：整个世界的存在和发展是无条件的，但每一个具体事物的存在和发展又是有条件的。一个事物的存在和发展，依赖于许多其他事物，这些其他事物就是某一事物的存在和发展的条件。拿原始形态报纸来说，它的产生，首先必须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的水平，具备了一定的物质条件。也就是说，原始形态报纸的产生，必须依赖于传播的机构，传播的手段，传播的工具等等，否则，它自身所应具备的定期发布或每日发布以及传播

面相当广泛等特征，是无从形成的。但是，又不能仅仅着眼于历史上某一时期出现了某种客观的物质条件，就认为当时已存在着原始形态报纸，而必须根据史料，对当时的客观条件和原始形态报纸的自身特征综合地进行考察。

为什么提出这个观点？主要是因为在中国古代报纸究竟起源于何时的问题上还有待商榷。有的学者曾认为，早在西汉已有着具备原始形态报纸性质的“邸报”的出现。根据是：当时封建统治者所封立的各个郡国在京城都设有“通奏报”的“邸”，又已有了纸的发明和驿传制度。我则认为：驿传制度固然是原始形态报纸所赖以广为传播的手段，但它的存在不等于古代报纸的创始；纸的发明固然是原始形态报纸所赖以广为传播的工具，但从大量出土文物来看，当时仍以简书和帛书为主，利用简帛为书写工具应是难以达到广为传播的要求的；“邸”的“通奏报”，也不等于就是原始形态报纸，它应仍属于利用驿运来上传奏摺和下达谕旨之类的“官文书”。何况西汉“邸”所传达的奏报，是否被称为“邸报”，目前还未能发现可作佐证的史料。总之，朝廷通过一定机构向下传达的“官文书”，只有在它具备了原始形态报纸的特征的时候，才能看作是中国原始形态报纸的创始。不应只看到西汉有着“通奏报”的“邸”，就判断有着“邸报”的存在。大量史料说明了一个事实：所谓《邸报》只是被古人用来作为原始形态报纸的一种概称。象西汉出现的这种情况，可以视之为后来发展成为原始形态报纸的基础。因为每一具体事物在它形成之前，总还有着与之相互关联的发展过程。这就是由单纯地向一定单位下达的“官文书”，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形成为把同一内容的“官文

书”进行广泛传播的原始形态报纸。所以我认为，判断中国原始形态报纸的创始，既要看到它所赖以存在的客观条件，又要看到它自身所应具备的特征。至于有关汉代是否存在“邸报”的问题，下面还要专作探讨。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还告诉我们：研究任何一个社会问题，都必须把它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之内，从实际出发，具体地分析具体的情况。社会历史总是不断地变化 and 发展的，即使同属于封建社会，而在各个王朝也有其具体的特点。中国古代报纸固然是封建社会的产物，而随着各个王朝的演变，也不可能停留于同一状态。这是由于历史条件的差异，决定了中国古代报纸在它的发展过程中出现差异。

为什么提出这个观点？主要是因为有的研究者认为，除宋代的“小报”外，一部中国古代报纸史基本上就是一部“邸报”史。这种“邸报”，又名“杂报”、“条报”、“报状”、“状报”、“朝报”、“邸钞”等等，最后称作《京报》。与此相类似，有的研究者又认为，还没有任何史料说明古代报纸是由哪个人创办的，只能从“邸”这个机构的性质、特点以及社会条件来说明“邸报”的产生及其发展过程。其实，史料的实际表明，并不如此简单，而是相当复杂的。说中国的原始形态报纸以“邸报”这一形态为主，亦即以传播朝廷发布的“官文书”为主，是可以的。但所谓“为主”决非“一样”的同义语。在中国古代报纸中，有的是一脉相承，有的则有所不同，有的甚至差异较大。比如说，同被称为“进奏院状报”，唐代和宋代的就不一样；同被称为“朝报”，北宋末年出现的和南宋出现的就不一样。再如说，有的限于朝廷发布的“官文书”，有的就超